

2024年证券期货业标准化工作要点

2024年，证券期货业标准化工作思路为：贯彻落实《关于加强证券期货业标准化工作的指导意见》，强化顶层设计和整体统筹，完善多层次标准体系，优化标准化管理机制，加强标准与业务的融合，加大重点标准供给，强化标准实施推广，为服务资本市场高质量发展提供坚实有力的技术支撑。

一、加强政策宣贯，贯彻落实《指导意见》要求

1.加强《关于加强证券期货业标准化工作的指导意见》（简称《指导意见》）宣传工作，联合行业协会、专业工作组等有步骤、有计划地组织开展《指导意见》宣传解读，引导行业各类机构、单位、部门深刻理解《指导意见》重要意义和具体要求。

2.推动《指导意见》贯彻实施，协调相关监管部门共同研究制定促进《指导意见》落地实施的行动计划，明确行业标准化工作的任务分工和责任单位。

3.充分发挥地方证监局的作用，联合重点地区证监局组织召开贯彻落实《指导意见》工作座谈会，研究推动《指导意见》落地见效的具体举措。

4.推动将《指导意见》相关要求纳入行业数字化转型评估指标体系，研究将行业机构在标准化工作的参与、贡献和

应用等成果与相关激励政策挂钩，努力提升行业机构对标准化的重视程度。

二、推动深度融合，加大标准供给促进高质量发展

1.大力开展基础类标准建设，以行业术语、编码代码、数据元等基础性业务为重点，组织相关行业机构开展基础类标准研制，为资本市场数据要素化奠定坚实基础。

2.促进证券、基金、债券、期货业务数字化转型标准建设，以证券期货经纪业务、资产管理业务、债券风险防范等领域标准化需求为重点，组织相关行业机构开展标准研制。

3.支持全面注册制改革落地，以上市公司信息披露电子化为重点，进一步推动相关标准研制，组织各证券交易所开展标准宣传推广，引导市场各方加强标准应用实施。

4.加强信息交换标准化建设，基于期货行业接口开放工作成果，推动相关接口类标准研制，研究提出证券、基金行业接口开放和标准化建设思路。

5.推动监管数据报送标准化建设，做好期货公司监管数据采集规范系列标准的制定和应用。

6.加大国际标准化工作参与力度，积极参与国际工作组工作，在国际标准化组织中发出中国声音；推动 ISIN、金融信息交换会话层等国际标准转化，采标为国家标准，持续提升国内国际标准一致性。

三、抓好标准实施，充分发挥标准基础性引领性作用

1.充分挖掘资本市场金融科技创新试点成果，研究数字人民币证券应用场景、数据共享等重点试点项目的标准化需求，加强相关金融科技标准建设，发挥标准的引领性作用。

2.建立健全标准实施评价体系，研究依托上市公司公告电子化、证券公司对账数据接口等已发布标准开展标准应用示范试点，完善标准实施效果评估机制。

3.培育壮大行业标准检测、认证经营主体，引导经营服务机构积极参与认证，持续推动认证结果广泛采信，发挥检测认证工作支持监管、服务市场的功能。

4.支持行业机构建设标准试验验证平台，验证标准的先进性、适用性和有效性，加强标准成果的共享与推广。

5.组织挖掘最佳标准实践，发挥标准实施单位标杆示范作用，并加大已发布标准的宣传推动，组织各标准牵头单位通过“走进标准”、视频解读等方式深入开展重要标准解读和应用推广，讲好标准化故事。

四、着力提升能力，加强多层次标准化人才队伍建设

1.积极落实《标准化人才培养专项行动计划（2023-2025年）》（国标委联〔2023〕56号），制定证券期货业标准化人才培养计划配套政策。

2.积极引导有关机构建立标准化总监制度，推动行业核心机构设置标准化工作组，鼓励有条件的行业经营服务机构设置标准化工作专岗，提升标准化相关人员的业务素养和专

业技能。

3.与开设标准化专业的普通高校加强沟通联络，充分利用资本市场学院优势资源加大标准化工作培训，研究行业标准化人才梯队培养机制。

五、强化编码管理，夯实行业标准化基础设施建设

1.做好编码中心制度管理，修订、完善和建立行业非公开募集产品编码及管理规范、全球法人识别编码（LEI）业务管理等编码类制度。

2.配合金标委推广 LEI，筹备申请 LEI 验证代理机构并启动 LEI 编码业务运营。

3.优化行业 ISIN 编码系统功能，协同代理发码机构实现接口对接和信息自动校验，减少人工参与程度，提升编码数据质量。

六、优化工作机制，进一步提升标准化工作管理水平

1.加强证标委统筹管理，根据工作需要召开证标委工作会议、首席专家会议及工作组工作会议，商议重大事项、明确工作方向。

2.根据工作需要优化工作组架构，补充业务专家、学界专家力量，加大工作组间工作交流，完成相应首席专家调整，推动工作组积极参与标准研究、标准建设应用、标准实施效果评估等工作。

3.加大与行业协会的交流合作，推动行业标准化工作与协会相关评估工作的融合，协同开展课题研究、标准研制、宣传推广等工作。持续做好团体标准和企业标准建设，引导和鼓励行业协会制定反映各参与主体共同需求的证券期货基金领域团体标准，支持行业协会继续做好企业标准“领跑者”评选活动，加强企业标准的公开共享和交流宣传。

4.健全行业标准化量化评价工作机制，加大对证标委委员、首席专家和工作组专家的激励和约束，引导证标委委员加大对行业标准化工作的指导和参与力度，鼓励证标委委员和专家切实履行工作职责，支持、协调、督促所在单位积极承担和参与标准化工作。